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作为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宏图”、“公司”）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航天宏图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1、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9）1220 号文《关于同意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航天宏图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41,50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7.25 元。截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715,87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74,072,035.8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41,802,964.15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 110ZC0108 号

《验资报告》验证。

2、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49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7,648,348 股，发行价格为 39.67 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109,965.1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747,328.2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362,636.93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501 号）。

3、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5 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 100,880.00 万元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8,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7,425,826.4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91,374,173.58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74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18,888,172.35 元。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6,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赎回 56,000,000.00 元，取得投资收益 520,832.55 元。另收到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763,140.05 元，支付募集资金专户结算手续费 3,336.13 元。

公司本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元，收回上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18,888,172.35 元。募集资金累计项目支出为 1,778,941,252.16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应为 543,598,522.50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27,201,000.14 元的差异为 516,397,522.36 元，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1,193,427.20 元，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68,410,462.16 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元，购买理财产品全部赎回，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737,160.29 元，利息收入 9,856,485.65 元，手续费支出 15,836.82 元，尚未支付发行费 6,628,557.88 元（自有资金支付 6,428,541.86 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航天宏图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于 2019 年 3 月 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 号	存款方式	余 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8110701012202443595	专用账户 (活期)	1,192,596.0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9550880237519000101	专用账户 (活期)	25,078,293.7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9550880237540200191	专用账户 (活期)	37,953.5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6660100100716345	专用账户 (活期)	892,156.77
总 计			27,201,000.14

四、本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4 年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全部赎回。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 4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5,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45,000.00 万元。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将可转债募投“交互式全息智慧地球产业数字化转型项目”部分无人机生产设备及材料投入 10,000 万元调整至项目研发投入，并减少芜湖智造作为募投实施主体、减少芜湖智造无人机生产实施地点，将其合并至其他无人机产线。

公司募投项目“交互式全息智慧地球产业数字化转型项目”于 2022 年备案，截至 2024 年底，该募投项目投入进度为 31.28%，募投项目推进进度较规划有所放缓，主要因为随着技术和市场的发展变化，低空经济的应用场景正在逐步落地，目前相关软件生态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显著高于无人机等硬件设备制造的市场需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适当减缓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以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和 demand 调整，同时，公司持续通过提质增效等措施进行利润修复。为保障公司资金的安全性与合理利用，经审慎评估，公司决定在保持项目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及实施主体均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6 年 5 月。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认为：航天宏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天宏图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按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巫雪薇
巫雪薇

赵晓凤
赵晓凤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

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137.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88.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257.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交互式全息智慧地球产业数字化转型项目	否	70,880.00	70,880.00	70,880.00	11,888.82	22,172.51	-48,707.49	31.28	2026 年 5 月	3,492.11	否	否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30,000.63	0.6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进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3.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11,888.82	52,257.09	—	—	—	3,492.1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随着技术和市场的发展变化，目前相关软件生态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显著高于无人机等硬件设备制造的市场需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适当减缓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时因宏观环境影响，地方财政预算调整，前期跟进的部分项目推迟招标/取消或预算压缩，叠加自 2024 年 7 月公司被军采网暂停采购资格后，部分项目因受军队采购网暂停事项影响不能签订合同，多方因素共同作用下，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15.8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使用不超过 4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不超过 4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3.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公司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不超过 45,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5,600.00 万元，2024 年度赎回 5,600.00 万元，取得投资收益 52.08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